

债券代码: 149671.SZ
149881.SZ

债券简称: 21厦港01
22厦港01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作为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厦港01”，债券代码：149671.SZ）和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2厦港01”，债券代码：149881.SZ）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上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次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2024年4月1日公告了《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发行人相关公告事项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陈志平先生，男，1966年出生，本次变动前任公司董事。

白雪卿女士，女，1964年出生，本次变动前任公司董事。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发行人控股股东2024年3月28日出具的《关于陈志平等不再担任董事的函》，陈志平、白雪卿不再担任发行人董事。

（三）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根据《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章程》第十六条规定，“公司设董事会，成员为三至五人”，发行人原有5名董事，本次变动减少2名董事后，发行人现任董事3名，公司现任董事会人数符合《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董事变动对董事会职权行使无影响。

发行人本次人事变动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截至公告出具之日，本次人事变动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相关人员变动属于正常人事变动，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等无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产生实质性影响。

东方投行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以上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上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国际港务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